

新北市 114 學年度學期中臺灣台語現職教師中級與中高級認證考試 輔導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依「國家語言發展法」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國臺灣台語師資培育資格及聘用辦法」辦理。

貳、目的：

- 一、鼓勵本市各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加強本土語言教育，提高研究及學習興趣，以期蔚為風氣，並弘揚本土文化。
- 二、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111 學年度本土語言列為高（國）中之部定課程，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本土語言認證，充實學校本土語言師資。
- 三、落實學校本上語文教學工作，尊重多元語言文化的發展，並促進社會和諧。

參、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肆、承辦學校：新北市立柑園國民中學

伍、研習日期：114 年 9 月起至 115 年 2 月止，實施 2 梯次（成功大學、教育部認證考試），每梯次為 6 個場次，共計 12 場次研習。

陸、參加對象：

- 一、各場次研習以本市現職編制內且未取得臺灣台語中高級認證之教師為原則。每場次研習人數以 200 人上限。
- 二、全程參加研習之教師同意給予公假登記。
- 三、研習備取名額，依序錄取本市之 1. 正式教師；2. 代理教師；3. 代課教師；4. 實習教師；5. 其他（從事本市教育相關工作為原則），主辦單位保有最後錄取權利。

柒、研習課程內容：詳如課程表(附件 1)。

捌、報名方式：

- 一、請逕至本市校務行政系統 (<https://esa.ntpc.edu.tw/>) 薦派教師，將依報名順序依序錄取，額滿為止（另錄取備取名額 10 名），主辦單位將視報名情況及參與場次酌予調整名單。
- 二、自公告日起至第一天開課前截止。

玖、研習證明：核實給予研習時數。

拾、獎勵：

- 一、參與本次研習教師，於 114 學年度報名且通過 B2 中高級認證（教育部場或成大場）者，本局另案補助正式教師報名費及核予教師敘獎。

二、承辦學校辦理本案有功人員於活動辦理完畢後，教職員工部分請參照「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4項第2款與「新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基準」規定給予工作人員嘉獎1次以4人為限，主辦人1人嘉獎2次，自行辦理敘獎；承辦學校校長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7條第1項第5款第2目嘉獎2次敘獎，函文至本局辦理敘獎。

拾壹、本案經費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支應。

拾貳、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倘有修正或未盡事宜，另於承辦學校網站公告。

附件 1：

新北市 114 學年度學期中臺灣台語現職教師中級與中高級認證考試輔導研

習實施計畫研習課程表 (皆為線上課程，時間 13:00-16:00)

- 說明：請登入 google meet 會議室上課，會議 QR code：
代碼：gyp-efrq-utw



一、成功大學秋季班認證加強班：

日期	114/9/24 (三)	114/10/1 (三)	114/10/8 (三)	114/10/22 (三)	114/10/29 (三)	114/11/5 (三)
課程內容	閱讀- 文章理解 口語- 文章朗讀	臺羅拼音	口語- 看圖講話	聽力- 對話理解 演說理解 語詞語法	臺羅拼音	口語- 口語表達
講師	沈瑩玲教師 (大同國小退休 教師)	王淑滿教師 忠義國小	唐明華教師 重陽國小 (閩語教支人員)	李政芳教師 柑園國小	王淑滿教師 忠義國小	唐明華教師 重陽國小 (閩語教支人員)

二、教育部臺灣台語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

日期	114/12/3 (三)	114/12/17 (三)	114/12/24 (三)	114/12/31 (三)	115/1/14 (三)	115/2/25 (三)
課程內容	閱讀- 文章理解 口語- 文章朗讀	閱讀- 語詞語法 克漏字	聽力- 對話理解 演說理解 口語- 情境對話	書寫- 語句書寫 文章寫作	書寫- 聽寫測驗	口語- 口語表達 看圖講話
講師	沈瑩玲教師 (大同國小退休 教師)	沈瑩玲教師 (大同國小退休 教師)	李政芳教師 柑園國小	李政芳教師 柑園國小	王淑滿教師 忠義國小	唐明華教師 重陽國小 (閩語教支人員)

學員注意事項

- 1、心得撰寫：研習結束後 2 天內繳交心得報告電子檔至專任輔導員信箱。
- 2、表格如附件 2。標頭請寫出學校名稱、教師姓名、參加場次日期與身份別。請以 A4 直式橫打、標楷體 12 號字、段落 1.5 倍、邊界上下左右各為 2 公分，1 頁為限。
- 三 請於研習課程開始 15 分內完成簽到，研習課程結束 15 分內完成簽退。

附件 2：

新北市 114 學年度學期中臺灣台語現職教師中級與中高級認證考試輔導

研習心得表

教師姓名：

任教學校：

參與場次日期：

身份別：